# 关于三亚市 2019 年财政决算和 2020 年上半年 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代拟稿)

## 一、2019年全市财政决算情况

## (一)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90,9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1%,同比增长 8.6%,超额完成全年增长 8.5%的任务目标,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842,635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51,800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18,344 万元、调入资金 81,493万元,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2,585,252 万元。

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53,8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0%,同比增长 20.5%,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33,79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32,928 万元、按规定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64,671 万元,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2,585,252 万元。

收支相抵, 年终无结余结转。

## (二) 全市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 1,020,8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7%,同比增长 97.0%,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6,273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508,000 万元、上年结余 7,159 万元,全市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1,542,307 万元。

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1,326,575万元,完成预算的98.6%,

同比增长 63.6%, 加上调出资金 80,647 万元, 债务还本支出 101,455 万元, 全市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1,508,677 万元。

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结余33,630万元。

## (三) 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5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10.0%。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6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同比下降 1.7%,加上调出资金 846 万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2,524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无结余结转。

## (四) 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615,1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0.6%,同比增长 25.5%。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480,203 万元,同比增长 15.7%。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417,4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8.1%,同比增长 14.1%。收支相抵,社会保险基金结余 197,767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271,380 万元。

## (五) 全市地方政府性债务情况

2019 年末,全市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 2,828,364 万元。 其中:地方政府债券 2,826,473 万元,外国政府贷款 391 万元,其他 1,500 万元。政府性债务偿还支出已纳入预算管理, 在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中足额安排。2019 年当年 使用省转贷再融资债券偿还债务本金 110,000 万元,使用地 财资金偿还债务本息 104,549 万元。2019 年可用综合财力 3,253,320万元,综合债务率为32.59%,低于风险警戒线(警戒线为110%),我市政府性债务处于风险可控范围内。

## (六) 全市部门决算收支情况

全市部门总收入 3,627,63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18,061 万元,非财政拨款收入 908,94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595,161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5,471 万元。全市部门总支出 2,870,8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6,101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18.0%;项目支出 2,351,453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81.9%;经营支出 3,274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0.1%。全市"三公"经费合计支出 2,19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1 万元,下降 5.6%。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177 万元,车辆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482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537 万元。

## 二、2019年财政运行主要成效

2019年,面对国内复杂多变的宏观经济环境,尤其是受房地产限购商品房销售下降、固定资产投资下滑、减税降费政策等因素影响,我市财政收入下行压力较大。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市贯彻落实中央"减税降费"政策及"过紧日子"要求,加大对重点领域支持力度,共克时艰抓收入,量入为出管支出,全力打赢财税收入百日大会战,财政收支完成预期目标,财政运行成效显著,稳定了社会经济发展。

## (一) 多渠道筹集财政资金, 提升财政支撑保障能力

一是超额完成全年财政收入预算任务,我市地方财力跨上新台阶。2019年,我市紧紧围绕社会经济发展大局,攻坚克难开展财税收入百日大会战,财政征管措施得力,产业提档升级显现成效,我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9.1亿元,同比增长8.6%,大于8.5%的预算任务,成为全年经济指标的主要亮点;政府性基金收入102.1亿元,同比增长97.0%,我市财力规模跨上新台阶,为地方发展提供了充足财力。

二是争取上级财力及债券资金支持,我市财力保障能力提升显著。我市争取到上级财力和债券转贷资金 160.9 亿元,同比增长 21.5%。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财力 84.89 亿元,债券转贷资金 75.98 亿元。我市财力保障能力提升明显,除满足公共服务需求外,全力保障崖州湾科技城、中央商务区等自贸区(港)重点项目建设。

三是盘活以前年度存量资金 36.1 亿元,进一步增强财政保障能力。按照相关规定和我市实际需要,2019 年清理回收存量资金 36.1 亿元,盘活用于保障我市急需支出的重点项目和民生项目,发挥财政资金"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的重要作用。

## (二) 保障改善民生福祉, 全面推动社会事业发展

全年民生支出 172.7 亿元,同比增长 23.7%。其中,市委、市政府十大为民办实事事项投入 46.4 亿元。财政部门坚持民生财政原则,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一是优先保障教育发展。教育支出 22.4 亿元,

推进提升教育软硬件条件,提高教育发展水平。二是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 亿元,保障低保、养老等支出,民生兜底能力进一步提高。三是提升卫生服务质量。卫生健康支出 11.9 亿元,保障基层医疗机构标准化建设,医疗卫生服务能力稳步提升。四是加强住房保障建设。住房保障支出 26.8 亿元,支持各类保障房建设,加快推进棚改项目建设,解决好本地居民和引进人才住房问题。

## (三) 精准打好三大攻坚战, 筑牢社会经济发展根基

- 一是继续巩固提升脱贫成果。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支出 6,635 万元,支出进度为 100.0%,除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外,还 安排农村安全饮水、就业、教育、健康项目支出,继续巩固 提升扶贫成果。二是推进三亚生态文明建设。继续做好污染 治理工作,全年投入 20.8 亿元,全力推动督察反馈等问题整 改落实,实施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落实"两山发展" 理念,持续提升生态环境质量。三是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 2019 年,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13.4 亿元,债务付息支出 8.6 亿元,有效化解政府债务,防范地方治理重大风险。
- (四)保障重点项目建设,优化提升产业结构,促进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
- 一是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强化城市功能提升。拨付各类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108.98 亿元,着力补齐基础设施短板,提升交通运输、公共服务等城市功能。二是加大拆迁资金投入.

支持重点园区建设。2019年,土地出让金支出89.2亿元,全力保障崖州湾科技城、中央商务区建设,承接自贸港建设早期安排。三是大力扶持产业发展,优化提升产业结构。拨付产业扶持资金10.8亿元,落实各项产业扶持政策,优化三亚营商环境,促进产业转型升级,提高我市经济发展健康度。

## 三、落实人大审议意见建议和审计问题整改要求,提升 财政预算管理水平

2019年,财政部门积极深化改革创新,财政预算执行良好,已顺利完成全年预期目标。虽然 2019 年预算执行成效显著,但人大和审计指出仍存在一些问题并给出相应建议。审计指出 2018 年预算执行中存在预算执行支出进度不均衡等涉及财政部门的 7 项问题,人大审议提出要做好拓宽财源渠道、优化支出结构等 3 项建议。关于审计指出的问题,除财政出借资金问题已部分整改外,其他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毕。我们高度重视人大提出的意见交易,结合全市实际工作,及时落实整改,提升财政预算管理水平。

## (一) 优化完善预算管理工作, 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科学精细安排预算,落实中央"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及"三公经费"等非必要性支出。2019年我市一般性支出同比下降 10.6%,"三公"经费支出同比下降 5.6%,均超过相关规定要求的目标。二是优化支出进度考核通报制度,加强对预算单位支出考核力度,强化预算单位支出主体责任,加强预算执行管理职能,强化项目绩效管理,

督促预算单位严格执行预算安排,促使单位提高财政资金支出效率和效益。三是切实盘活和统筹使用存量资金,清理回收国库集中支付结余和单位实有账户存量资金 36.1 亿元,集中保障重点支出,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重要作用。

## (二) 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 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

通过财政部统一开发的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系统和财政部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监测平台对我市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进行统计监测,对债务规模、债务结构、资金用途等情况及时掌握分析,对债务风险指标进行监测,对政府债务和隐性债务均有详细的化解计划。继续严格贯彻落实国家对政府债务管理的要求,规范政府举债行为,防止新增隐性债务发生,有效防范债务风险。

## (三) 规范基本建设项目管理, 切实提高预算执行效率

为了更好谋划储备项目,财政部门在年度预算中安排预留项目前期经费,由发改部门统筹安排使用,进一步确保项目前期工作顺利开展。对于已安排前期工作经费的项目待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后,由项目主体责任单位报送发改部门,由发改部门视项目建设成熟程度列入政府投资基本建设项目储备库,做到"项目等钱"。财政部门结合可用基本建设财力和发改部门项目储备库中的项目实施进展,统筹安排年度政府投资计划预算资金,严格按照预算管理规定安排经费,原则上除市委、市政府批示急需实施的重点项目或应急项目,未列入储备库的项目不予列入预算安排资金。

## (四)全力拓宽财源筹集资金、保障社会经济健康发展

2019年,财政部门在落实好减税降费政策的同时,积极开展财税收入百日大会战,依法治税应收尽收,加强财政收入征管,加快"七个一批"工作部署,大力培植财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增长 8.6%,政府性基金收入同比增长 97.0%,超额完成全年财政收入预期目标,成为众多经济指标中的主要亮点。同时,争取到上级财力和债券资金 160.9 亿元支持,同比增长 21.5%,进一步增强财政保障能力,有力保障基础设施等重大项目,促进社会经济稳定健康发展。

## 四、2020年上半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总体情况

#### (一)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57,027 万元,同 比下降 42.4%,完成预算的 30.7%。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 1,036,000 万元,同比下降 1.9%,完成预算的 45.4%。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 301,931 万元,同比下降 15.2%, 完成预算的 23.4%。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 677,749 万元,同 比增长 30.5%,完成预算的 35.9%。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收入。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541万元,完成预算的19.5%。

##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175,790万元,同比下降38.2%,

完成预算的 30.8%。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57,132 万元,同比增长 19.9%,完成预算的 36.0%。

#### 五、2020年上半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的主要成效

上半年,财政部门认真学习习总书记对海南自贸港建设的重要指示及《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等重要文件,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常态化做好疫情防控工作,贯彻落实中央"减税降费""过紧日子"等更加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审时度势出台一系列补助奖励、专项扶持、缓缴免缴等超常规措施应对疫情影响,减轻企业经营负担,助力社会全面复产复工,对冲遏制经济下滑势头。一方面,控制非必要性支出,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继续将财政性资金用在刀刃上,切实保障疫情防控和"六稳""六保"等重点工作。另一方面,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债券转贷资金、中央直达资金,多渠道多方式筹集财力保障民生和重点项目建设,抓紧落实自贸港政策早期安排,全力争取自贸港建设早期收获,奋力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

(一) 受新冠疫情影响财政收入大幅下滑, 社会经济活动逐步复苏, 跌幅呈现持续收窄态势

## 1.受新冠疫情持续影响, 财政收入下降较多

受房地产限购、减税降费等因素持续影响,我市税源税基受到较大影响。尤其是新冠疫情发生后,国内外经济明显下行,我市社会经济活动停摆,各行业各企业停产停工,项目停工固定资产投资下滑,旅游服务业在春季等传统旅游旺

季遭受重创,经济遭受前所未有的冲击;再加上房地产限购、减税降费、免缴缓缴等政策的叠加作用,上半年我市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均减收,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57,027万元,同比下降42.4%,完成预算的30.7%,慢于序时进度19.3个百分点。受新冠疫情影响企业经营形势困难,市场环境整体低迷,部分土地出让受挫,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301,931万元,同比下降15.2%,完成预算的23.4%,落后序时进度26.6个百分点,一批得到收储的土地有待出让。

## 2.超常规措施促进经济企稳回升,第二季度财政收入降 幅呈现持续收窄趋势

我市常态化抓好疫情防控工作,超常规措施推进企业复工复产,社会经济活动逐步复苏,各行业税收降幅呈现收窄态势,上半年,建安业提供地方税收收入23,379万元,同比下降28.8%,降幅环比收窄5.0个百分点。房地产业提供地方税收收入134,777万元,同比下降47.7%,降幅环比收窄3.0个百分点。旅游服务业提供地方税收收入88,674万元,同比下降28.0%,降幅环比收窄4.5个百分点。财政部门针对税收短收的严峻形势,想方设法培育财源及组织非税收入征缴入库,拉动5、6月份非税收入大额增长,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触底反弹,5月份实现今年以来首次正增长,6月份继续保持增长态势,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跌幅相比第一季度收窄11.2个百分点,财政收入降幅呈现收窄态势。

## (二)协调对接上级各部门争取财力,多渠道多方式筹

## 集资金保障自贸港建设

财政部门成立上级财力专项工作组,将上级各部门预留资金下发市级各部门,组织协调各部门谋划项目,同对应国家和省级部门沟通,上半年已争取到各类上级资金 159.4 亿元,有力保障我市重点项目,加快推进自贸港建设步伐。

一是上半年争取到上级转移支付财力 464,578 万元。其中:固定数额补助财力 144,497 万元、税收返还性财力 104,467 万元、结算补助财力 103,069 万元,有效保障了我市重点项目建设和公共服务的需要。

二是上半年争取到上级专项补助资金 264,082 万元。其中,崖州湾科技城项目资金 88,540 万元、重点园区基础设施和功能配套完善资金 19,200 万元、住房保障资金 26,956 万元等,上级在园区基础设施、住房保障等方面对我市予以专项资金支持。

三是上半年争取到新增地方债券资金 470,000 万元。其中: 崖州湾科技城基础设施项目 134,000 万元、亚沙会文体等项目建设资金 120,000 万元、中央商务区棚改项目资金 40,000 万元,主要保障重点园区、亚沙会、新建学校等项目。

四是上半年争取到中央直达资金 395,400 万元。其中: 亚沙会场馆和城市功能完善项目 60,000 万元、崖州湾科技城 水系建设项目 23,000 万元、南繁科技城完全学校项目 20,000 万元。通过特殊转移支付机制争取到中央直达资金,有力保 障自贸港配套设施项目建设,强化城市功能提升改造。

## (三)全力保障新冠疫情防控资金需求,打赢新冠疫情阻击战,践行"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

今年新冠疫情爆发,社会经济活动基本停摆,我市将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首位,践行"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财政部门全力投身疫情防控阻击战役,调整调剂统筹各类资金,全力保障我市新冠疫情防控及救治,按照"特事特办、急事急办"的原则,建立疫情资金拨付及报账"绿色通道",春节放假期间组织人员协调各方保障各单位防疫资金用款需求,上半年,拨付疫情防控经费 20,391 万元,其中,拨付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4,886 万元、疫情防控物资采购经费 15,505 万元,主要用于口罩、医疗设备等相关物资购置,助力我市打赢新冠疫情阻击战。

## (四) 抗疫中坚持民生财政导向, 切实保障改善民生福祉, 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

上半年,民生支出84.9亿元,同比增长2.2%,结合2020年十大为民办实事事项和三亚幸福民生行动计划,切实保障改善民生福祉,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不断推进幸福三亚建设。

一是推动教育事业改革创新发展。教育支出 86,053 万元,主要用于推动教育深化改革发展,引进优质教育资源,提高教育发展质量。其中,拨付重点园区教育建设经费 5,000 万元、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及维护经费 4,342 万元、提升两个比例及小区幼儿园治理经费 7,140 万元、教育合作和交流经

费 2,044 万元、义务教育"五免一补"6,938 万元、高中"三 免一补"1,362 万元。

二是筑牢社会保障和就业体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9,565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高龄老人生活补助,解决低收入群体生活问题等。其中,拨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贴7,824万元、城乡低保金1,246万元、高龄老人补助金1,008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1,269万元。

三是推进公共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卫生健康支出 67,819 万元,除保障新冠疫情防控经费外,继续加大公共卫生投入, 推动健康事业发展。其中,拨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 资金 16,487 万元,惠及全市 44.74 万人,拨付卫生健康发展 专项资金 2,220 万元、妇女儿童医疗发展经费 1,043 万元等。

四是发挥惠民利农政策落地效应。通过"一卡通"系统发放补贴 9,216 万元,同比增长 8.9%;拨付农业保险财政保费补贴 2,701 万元、农村饮水安全 1,976 万元、冬季瓜菜价格指数保险财政补贴支出 407 万元等。

五是推进安居型保障性住房建设。住房保障支出 86,793 万元,拨付中央和省级财政保障性安居工程补贴资金 1.24 亿元,保障西瓜芒果一期和东岸地块三等保障性住房工程建设;拨付同心家园三十四期项目 521 套住房建设 3,994 万元,解决山区教师和医生护士以及本地居民住房问题。

(五) 牢固树立底线发展思维, 统筹推进三大攻坚战, 夯实地方可持续均衡发展基础 一是决胜脱贫攻坚收官战,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效。落实抗疫情保增收防返贫措施及扶贫问题整改要求,切实加快扶贫资金支出。上半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累计支出 4,142 万元,支出进度达 70.9%,比省规定 42%的目标要求快 28.9个百分点;除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外,还拨付 559 万元就业扶贫资金、1,276 万元健康教育扶贫资金等非专项扶贫资金,继续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效。

二是践行"两山"发展理念,夯实生态绿色发展根基。 坚持污染防治问题导向,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牢固树立"两山"理念,夯实绿色发展根基。上半年,节能环保资金支出 13,535万元,拨付污水处理及工作资金3,606万元、森林生态 补偿支出3,301万元、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支出1,887万元等。

三是强化政府债务规范管理, 筑牢防范债务风险屏障。继续落实地方政府举债只能通过政府债券方式的规定, 严禁任何形式的违规政府融资行为。预算足额安排政府债务还本付息资金,向省争取再融资债券 27.0 亿元偿还 2020 年到期的地方政府债券本金。上半年,债务付息支出 32,070 万元,还本支出 53,937 万元。加强政府隐性债务管理,本着只减不增的原则,对存量隐性债务进行逐笔逐条落实化债,防范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

- (六) 出台落实专项扶持、减负奖补等综合性政策,超 常规措施对冲经济下行压力,夯实疫后社会经济增长基础
  - 1.阶段性缓缴减免社会保险费,继续减税降费放水养鱼

上半年新增减税降费 13.7 亿元。其中,今年出台的支持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税费优惠政策新增减税降费 10.7 亿元。疫情期间免征中小微企业及减半征收大型企业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保险费用 7.9 亿元。

#### 2.加快兑现企业减负奖补政策,支持中小企业渡过难关

加快兑现普惠性减负奖补政策,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共渡难关十五条措施,对旅游业、现代服务业、高新技术产业等行业企业(除房地产企业外)给予财力贡献奖励支持,助力企业扎根三亚投身自贸港建设。上半年办理企业减负申请企业 1,206 家,拨付企业减负奖补资金 1.8 亿元。

## 3.超常规措施助力复产复工,促进社会经济活动复苏

- 一是落实支持建设项目复工七条措施,拨付建筑工人返工安全补贴等复工复产资金 1,665 万元,帮助重点项目满负荷生产; 二是针对性发放企业稳岗补贴资金 3,007 万元,支持企业恢复正常生产秩序; 三是落实瓜果蔬菜产销扶持七条措施,拨付农业生产、农产品销售扶持资金 1,422 万元; 四是采取超常规举措推动消费,兑现会展业扶持等相关政策补贴资金 325 万元,推动我市消费市场复苏。
- (七)贯彻落实"过紧日子"及更加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保障基础设施等重点项目建设,提振社会经济发展活力1.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保重点工作

继续贯彻落实中央"过紧日子"和厉行节约有关要求,在编制预算时,除重点和刚性等项目外,其他经常性项目统一

压减 10%, "三公"经费压减 3%。我市超额完成压减目标, 其中:压减全市非重点非刚性支出 11%及"三公"经费预算 5.8%,压减出 4.2 亿元统筹保障"三保"等支出。

## 2.盘活以前年度存量资金,优化资金配置保项目建设

原定在 3 月底回收的存量资金,考虑疫情影响延期至 4 月底回收。盘活以前年度存量资金 33.6 亿元,优化财政资金配置保项目建设。其中,安排 25.0 亿元用于原地债资金等项目,盘活 8.6 亿元新增财力用于保障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

## 3.加大基础设施投入力度, 提振社会经济发展活力

全面梳理受疫情影响的项目资金,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争取债券转贷、中央直达等上级资金,加大基础设施等重点项目投入力度,对冲经济下行压力。一是加大征地成本及债券资金投入,保障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上半年,拨付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专项债券等政府性基金支出 677,749 万元,同比增长 30.5%; 二是发挥基建项目资金乘数效应,提报社会经济发展活力。2020 年上半年政府基本建设投资项目资金安排 125.43 亿元,已支出 53.8 亿元,主要保障中央商务区、崖州湾科技城重点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亚沙会场馆和城市功能提升项目、海南西环铁路公交化旅游化改造工程项目以及交通、卫生医疗、教育等重点民生项目。继续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改造提升城市功能,加快自贸港现代基础设施体系建设步伐,提振社会经济发展活力。

## (八) 超常规措施补齐产业短板弱项, 培育经济发展新

## 动能, 打造三亚特色现代产业体系

## 1.以重点园区建设为抓手,承接自贸港建设早期安排, 谋划产业布局全力争取早期收获

充分发挥自贸港建设政策优势,依托重点产业园区承接自贸港建设早期安排,积极争取重点园区建设资金,促进产业与园区融合发展,继续补齐产业短板弱项,促进产业结构提档升级。上半年,拨付崖州湾科技城相关建设经费 279,479万元,中央商务区相关经费 42,744万元,推进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打造"南繁硅谷"及"深海科技"创新平台,支持引进重点企业发展总部经济,加快产业项目落地,做好海南自贸港建设早期工作。

## 2.落实产业扶持财税政策, 壮大三亚旅游产业发展

落实"旅十条"等政策措施,不断壮大旅游产业发展,一是支持巩固现有境外航空航线,拨付境外航空航线补贴资金 43,604 万元,拨付 2019 年境外航线旅客吞吐量增长奖励经费 500 万元;二是加大旅游产业扶持力度,拨付重点旅游企业奖补、鼓励邮轮产业发展等旅游奖励资金 2,934 万元;三是支持旅游企业发展安排专项资金 10,000 万元,扶持资金周转困难的旅游企业等。

## 3.继续支持国企布局改革。培育三亚经济发展内生力

落实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相关工作,强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继续支持国资布局调整改革,力促国资企业整合现有资源,拨付国企注册资本金 16,958 万元,其中:拨付三发

控公司1,000万元、交投集团5,000万元、传媒集团5,000万元、国资公司3,458万元、农投集团2,500万元。拨付公交成本规制补贴7,930万元、改制国有企业清产核资工作经费及国有股权管理经费400万元等。

## 4.充分发挥招商引资政策效应,促进产业结构提档升级

拨付三亚市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2,000 万元资本金,创新民营和小微企业贷款担保方式;拨付亚太金融(基金)小镇优惠政策奖补资金 607 万元,鼓励基金企业落户三亚,发挥招商引资政策效应;拨付金融业发展专项资金 2,256 万元,扶持金融业发展壮大,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拨付 2020 年高新技术企业通过认定奖励经费 1,550 万元,落实高新技术产业扶持政策,持续优化三亚营商环境,促进产业结构提档升级,打造三亚特色现代化产业体系。

- (九)继续强区扩权振兴乡村,统筹城乡区域均衡发展, 促进三亚城乡一体化建设
  - 1.完善区级财政管理体制,科学提升区级财力保障水平

上半年拨付各区调度款 287,000 万元。结合崖州湾科技城建设等自贸港建设新形势,完善市与区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将崖州区体制专项转移支付 3.6 亿元调整提高至 6 亿元;各区除享受税收分成及专项转移支付外,市本级下达区级专项补助资金 74,539 万元,用于学校改扩建、美丽乡村、复工补贴、基层医疗等项目建设,科学提升各区财力保障水平。

## 2.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城乡融合均衡发展

加大资金投入和涉农资金整合力度,扎实推进乡村振兴 战略。拨付美丽乡村建设项目资金 10,039 万元,改善农村生 活和生产环境,打造一批具有影响力的标杆性美丽乡村;拨 付农田水利建设相关资金 6,488 万元,加强农业综合生产能 力建设;拨付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农产品交流与合作、 常年蔬菜基地建设等资金 11,164 万元,推动"百镇千村"建设, 做强热带特色高效农业,推进三亚农业农村现代化。

## 六、2020年下半年财政重点工作安排

下半年,继续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保障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的同时,采取超常规措施落实《海南省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对标海南自贸港建设,把财政制度集成创新摆在突出位置,贯彻落实更加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有保有压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将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继续承接自贸港建设早期安排,积极推进重点园区及项目建设,高质量打赢三大攻坚战,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利用自贸港优惠政策稳步推进现代产业体系构建,培育涵养税源税基,把疫情耽误的财政收支进度补回来,全力争取自贸港建设早期收获,高质量建设三亚开放型经济新高地。

## (一) 采取超常规措施培育涵养财源,强化财政收入征管,争取完成全年财政收入预期目标

充分发挥各单位综合治税信息共享机制,提高财政收入 征管能力。组织会计信息质量检查,掌握企业欠税等税款存 量情况。继续推进土地增值税清算和欠税清理,依法治税应 收尽收。推进外埠建安企业在我市设立公司,留住我市地方 税款。主动协调办案执收单位,争取将扫黑除恶等案件罚没 款缴入市级国库。发挥财政收支专项工作小组机制作用,继 续加快清缴一批拖欠税款、出让一批项目用地、发展一批总 部经济、壮大一批国有企业、推进一批房源消化、实施一批 重点项目、开展一批重要活动、引入一批建安企业等工作, 抓紧培育涵养财源,不断做大财政收入蛋糕,加大招商引资 税收及土地出让金征缴力度,完成全年收入预期目标。

## (二)抓住自贸港建设历史性机遇,全力争取上级资金 及政策支持三亚地方发展

自贸港建设资金需求巨大,尤其是崖州湾科技城、中央商务区、亚沙会等重点项目建设存在较大资金缺口。下半年要抓住自贸港建设历史性机遇,对标自贸港建设要求,组织协调全市各单位制定具体项目资金需求计划,主动对接国家及省级部门,争取上级转移支付等上级财力更多倾斜三亚,加大城市基础设施、重点园区及民生项目建设支持力度。结合自贸港优惠政策,推动各单位制定产业发展计划,协调对接上级部门,在促进自贸港优惠政策落地的同时,以"旅游业、现代服务业、高新技术产业"三大产业为导向,争取其他政策支持三亚,促进三亚地方特色行业发展。

## (三)贯彻落实《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行动计划,抓紧落实自贸港政策早期安排,全力争取早期收获

贯彻落实《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全面深化

财政体制机制改革,利用"零关税、低税率、简税制"等自 贸港财税政策优势,理顺招商工作机制,加大招商引资工作 力度,确保产业优惠等政策逐步落地,抓紧落实自贸港政策 早期安排;继续做好"旅十条""中小企业十五条"等政策 财政保障落实工作,对标我市贯彻落实总体方案《行动计 划》,牢牢把握"三区一中心"战略定位,围绕"6+1+4"制 度安排,稳妥推进自贸港税收政策落地,采取超常规措施打 好财税政策"组合拳",发挥地方财政奖补、政府信贷等政 策效应,支持中小企业纾困解难,高标准打造重点园区,激 发市场经济发展活力,把疫情耽误的经济增长进度补回来, 全力争取自贸港建设早期收获。

## (四)充分发挥自贸港政策优势,培育新产业新业态, 稳步推进三亚特色现代产业体系建设

把财政制度集成创新摆在突出位置,充分发挥自贸港政策优势,坚持三大产业为主导,创新市场管理机制,加快推进中央商务区、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等重点园区建设,抢抓"新基建"建设机遇,加快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数字经济产业发展,促进免税经济、金融服务、数字贸易等现代新兴服务行业创新发展,加快推进旅游业、现代服务业、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步伐,打造旅游消费千亿级产业,加快推进国际旅游消费中心建设,构建三亚特色现代产业体系,培育新产业、新业态及新经济增长点,为全市财政收入奠定经济基础,涵养培育稳定可持续的新财源,确保有足够财力促进产业结

构提档升级,建设自贸港开放型经济新高地。

(五)有压有保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快中央直达 等上级资金支出,推进自贸港基础设施及城市功能建设

继续贯彻落实中央"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非重点非刚性支出,全面清理部门预算资金,梳理项目预算需求情况,对不具备实施条件、项目进展缓慢的项目予以调整,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大经济新业态、城市新面貌发展支持力度;尤其是要做好中央直达资金直达基层分配支出工作,加快上级专项补助、债券资金、中央直达资金支出,稳住经济企稳回升基本盘,加快政府投资项目建设,提质升级"五网"等基础设施,超常规扩大有效投资,提振社会经济发展活力,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撬动作用,高质量高标准推动三亚自贸港城市建设。

- (六)以更高政治站位做好三大攻坚战工作,高质量打 赢三大攻坚战,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 一是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继续做好脱贫攻坚工作,加快扶贫资金项目实施进度,确保 全年扶贫资金支出进度达到 95%以上的目标,提升脱贫攻坚 成果,紧紧跟随党中央冲锋号角,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确保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 二是抓实抓细生态环保工作,提升三亚发展核心竞争力。以更高政治站位继续统筹推进中央环保督察整改工作,推进污水管网建设、海水养殖场清退等工作,把生态环保工

作抓实抓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构建人与自然和谐 共生的自贸港建设新格局,巩固提升三亚发展核心竞争力。

三是科学管控政府债务规模,坚守地方持续发展底线。 严格贯彻执行国家对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管控政府债务规模,创新投融资机制,把好举债关口,继续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坚守地方持续均衡发展底线。

(七)以制度集成创新为导向,推进自贸港"大财政" 建设,提升财政服务调控社会经济发展职能

优化财政工作方式方法,规范强化财政管理职能。一是结合地方债券、中央直达等资金项目,合理做好 2020 年预算调整工作;二是创新优化财政工作方式方法,科学做好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编制工作;三是继续优化创新支出进度考核通报制度,加大中央直达资金等支出考核力度;四是高质量完成 2019 年度政府综合财报编制工作;五是开展房屋建筑物及土地大清查,摸清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家底;六是做好项目绩效、评价及目标管理工作,提高财政资金效益;七是推进"公共基础设施"入账工作,实现政府资产有效配置;八是结合财政中长期事项,科学做好财政十四五规划。

以制度集成创新为导向,推进三亚"大财政"建设。大 胆探索财政体制机制改革,研究提出具体制度集成创新设想 和任务;研究简化奖补资金拨付程序,积极探索对境外支付 业务,尝试构建移动报账体系;结合即征即返管理目标、财 政资金监管需要和地方产业发展需求,深入推进财政"放管服"改革,营造自由便利的营商环境,推进自贸港"大财政"建设,不断提升财政服务调控社会经济发展职能。